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2-4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5
三、资产负债表	6
四、业务活动表	7
五、现金流量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17
七、中众益(广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 业执照复印件	18

委托单位: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 中众益(广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71-5503824

传真号码: 0771-5503824





审计报告

中众益审[2015]1149号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



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登记证号为桂基证字第 27 号,组织机构代码为 05952304-01。2012 年 12 月 24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批准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为秦枫,地址为南宁市双拥路 32 号宝资诚大厦 415 房,业务主管单位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原始基金为贰佰万元。

四、财务状况

1、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083,608.13 元,其中:货币资金 2,067,155.23 元,应收款项 9,695.90 元(其中:其他应收款 9,695.90 元),固定资产原值 11,081.00 元,累计折旧 4,324.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6,757.00 元。

2、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37,825.00 元,其中:流动负债 37,825.00 元(其中:其他应付款 37,825.00 元)。

3、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2,045,783.13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716,998.5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1,328,784.63 元。

4、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 年度收入 2,057,630.25 元,其中:捐赠



收入 2,001,167.30 元, 其他收入 56,462.95 元。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 年度支出 2,471,896.86 元, 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2,234,574.30 元, 管理费用 231,361.10 元, 筹资费用 5,961.46 元。

5、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2,234,574.30 元, 上年末净资产 2,460,049.74 元,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90.83%;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47,147.96 元, 行政办公支出 84,213.14 元,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9.36 %。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众益(广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南宁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类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440,311.76	2,067,155.23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62		37,825.00
应收账款项	5,801.00	9,695.9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65		
存货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预计负债	72		
其它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74		
流动资产合计	2,446,112.76	2,076,851.13	其它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	37,825.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
固定资产原价	15,081.00	11,081.00				
减：累计折价	1,144.02	4,324.0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3,936.98	6,757.00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100	-	37,825.00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合计	13,936.98	6,757.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资产	101	2,198,517.14	1,328,784.63
无形资产			限定性资产	105	261,532.60	716,998.50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2,460,049.74	2,045,783.13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2,460,049.74	2,083,608.1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2,460,049.74	2,083,608.1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 表：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数			本 年 累 计 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988,500.00	627,056.80	1,615,556.80	663,550.90	1,337,616.40	2,001,167.3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7	37,409.82		37,409.82	56,462.95		56,462.95
收入合计	8	1,025,909.82	627,056.80	1,652,966.62	720,013.85	1,337,616.40	2,057,630.25
二、费用	9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0	694,689.24	365,524.20	1,060,213.44	1,352,423.80	882,150.50	2,234,574.30
其中：①捐赠项目成本	11	694,689.24	365,524.20	1,060,213.44	1,352,423.80	882,150.50	2,234,574.30
②提供服务成本	12			-			-
③销售商品成本	13			-			-
④会员服务成本	14			-			-
⑤业务活动税金及	15			-			-
(二) 管理费用	16	114,455.59		114,455.59	231,361.10		231,361.10
(三) 筹资费用	17	18,799.10		18,799.10	5,961.46		5,961.46
(四) 其他费用	18	61.25		61.25			-
费用合计	19	828,005.18	365,524.20	1,193,529.38	1,589,746.36	882,150.50	2,471,896.8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0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1	197,904.64	261,532.60	459,437.24	-869,732.51	455,465.90	-414,266.6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

2014年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接收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001,167.3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7,825.39
现金流入小计	13	2,038,992.6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234,574.3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210,435.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7,052.2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954.90
现金流出小计	23	2,466,016.9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27,02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
现金流入小计	34	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8,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51,829.20
现金流入小计	50	51,829.2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5,961.46
现金流出小计	58	5,96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45,86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73,156.5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 表:



附送 6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广西壹方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 注册资金 200 万元, 登记证号为桂基证字第 27 号, 组织机构代码为 05952304-1, 法定代表人秦枫, 住所为南宁市双拥路 32 号宝资诚大厦四楼, 业务主管单位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

业务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1)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提取。

(2)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商标 按 10 年 年摊销

软件 按 5 年 年摊销

(注：如果计提了减值准备，应说明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会费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如果一次性收取多年会费时,按照会费的实际所属年度分期确认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1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四、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会负责人(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社会团体领取报酬的负责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姓名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是否在基金会 领取报酬	领取报酬 金额
秦枫	广西宝资诚房地产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长	否	
黎卫	广西汇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副理事长	否	

(社会团体名称)

财务报表附注

吴军	广西宝资诚房地产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否
林明懂	广西宝资诚房地产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否
覃银鹰	广西汇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	否
关立坡	南宁宝资通项目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理事	否
罗永峰	广西汇东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	否

2、本基金会工作人员总数(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部 门	职工人数	本年工资总额	年人均工资额
(1) 秘书处	2	76,408.33	38,204.17
(2) 项目部	2	6,091.67	3,045.84
(3) 财务部	2	32,428.28	16,214.14
(4) 综合事务部	1	32,219.68	32,219.68
合 计	7	147,147.96	21,021.14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币 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人民币	946.68	2,816.1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39,365.08	2,064,339.0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合 计		2,440,311.76	2,067,155.23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801.00		5,801.00	9,695.90		9,695.90
合 计	5,801.00	0.00	5,801.00	9,695.90	0.00	9,695.9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	-----	-----	------	------

(社会团体名称)

财务报表附注

		账面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①	刁文桢	4,500.00	77.57%			1 个月 内	借支关爱抗 战老兵项目 执行款
②	员工社保个人部分	1,301.00	22.43%	1,895.90	19.55%	1 个月 内	职工社保个人应缴部分
③	陈致东			1,800.00	18.56%	3 个月 内	借支关爱抗 战老兵项目 执行款
④	潘立平			6,000.00	61.89%	3 个月 内	借支关爱抗 战老兵项目 执行款
合 计		5,801.00	100%	9,695.90	100%	— —	— —

3、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5,081.00			11,081.00
其中: 运输工具	4,000.00		4,000.00	0
电子设备	11,081.00			11,081.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4.02	3,813.34	633.36	4,324.00
其中: 运输工具	316.68	316.68	633.36	0
电子设备	827.34	3,496.66		4,324.0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936.98	—	7,179.98	6,757.00
其中: 运输工具	3,683.32	—	3,683.32	0
电子设备	10,253.66	—	3,496.66	6,757.00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 途	年初数			期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15,081.00	1,144.02	13,936.98	11,081.00	4,324.00	6,757.00
合 计	15,081.00	1,144.02	13,936.98	11,081.00	4,324.00	6,757.00

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年末数	款项内容
-----	-----	------

账 龄	年末数	款项内容
1 年以内	37,825.00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待处理款项、项目审计费
合 计	37,825.00	

(2) 其他应付款主要客户: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性质
(1)	胡洪菰	6,509.40	17.21%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2)	韦昌飞	1,999.00	5.28%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3)	陈俊卿	2,965.00	7.84%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4)	杨晓筠	5,258.5	13.90%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5)	何丹东	300.00	0.79%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6)	贵港市荷城义工协会	9,688.28	25.61%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7)	邓美萍	960.00	2.54%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8)	梁冰冰	240.48	0.64%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9)	梁悠妮	4,410.00	11.66%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10)	麻清章	251.20	0.66%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11)	韦桦	2,203.14	5.82%	老兵关怀项目执行款
(12)	待处理款项	40.00	0.11%	待处理款项
(13)	广西皓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000.00	7.93%	项目审计费
	合 计	37,825.00	100%	

5、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261,532.60	1,337,616.40	882,150.50	716,998.50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2,198,517.14	1,076,937.65	1,946,670.16	1,328,784.63
合 计	2,460,049.74	2,414,554.05	2,828,820.66	2,045,783.13

(1) 净资产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本年支出比收入多。

(2) 限定性净资产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老兵关怀	76,900.00	830,645.40	803,816.40	103,729.00
民建壹方乡村教师培训项目		125,580.00	43,320.10	82,259.90
韦玉兰医疗紧急救助项目		29100	18359	10,741.00
潘秋愉助学项目		19,155.00	16,655.00	2,500.00
管理费		304,336.00		304,336.00
维伯壹方基金		28,800.00		28,800.00
武陵壹方基金项目	184,632.60			184,632.60
合 计	261,532.60	1,337,616.40	882,150.50	716,998.50

6、 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663,550.90	1,337,616.40	2,001,167.30	988,500.00	627,056.80	1,615,556.80
其他收入	56,462.95		56,462.95	37,409.82		37,409.82
合 计	720,013.85	1,337,616.40	2,057,630.25	1,025,909.82	627,056.80	1,652,966.62

7、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 捐赠项目成本						
老兵关怀	221,051.90	803,816.40	1,024,868.30	77,992.04	365,524.20	443,516.24
梦想小屋				70,160.00		70,160.00
大化助学项目	46,360.14		46,360.14	146,826.80		146,826.80
祝启武治病应急捐助				20,000.00		20,000.00
温暖“粥”到				15,378.00		15,378.00
广西山区农村公益幼儿教育项目	126,590.31		126,590.31	47,740.00		47,740.00
凝聚力量, 志愿奉献	850.23		850.23	30,000.00		30,000.00
成长家园—驻校社工项目	173,927.22		173,927.22	30,962.00		30,962.00
脑瘫儿童关爱项目	213,457.93		213,457.93	58,772.00		58,772.00
桂林市中低收入家庭聋哑儿童康复融合救助项目	158,595.67		158,595.67	38,890.00		38,890.00
柳州/来宾援助抗战老兵志愿者行动项目	1,053.29		1,053.29	30,000.00		30,000.00
广西鹿寨县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艾滋病病人/感染者关怀支持项目	87,726.92		87,726.92	20,334.00		20,334.00
“绿城有爱之家”社区戒毒项目	226,295.05		226,295.05	77,634.40		77,634.40
新年新衣, 温暖冬鞋项目	28.00		28.00	30,000.00		30,000.00
蓄水池项目	88,791.54		88,791.54			
特殊儿童领域 NGO 交流讨论工作坊	1,498.69		1,498.69			
韦玉兰医疗紧急救助	1,449.83	18,359.00	19,808.83			
民建壹方乡村教师培训项目	3,421.03	43,320.10	46,741.13			
潘秋愉定向助学项目	1,326.05	16,655.00	17,981.05			
合 计	1,352,423.80	882,150.50	2,234,574.30	694,689.24	365,524.20	1,060,213.44

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147,147.96		147,147.96	83,957.57		83,957.57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 费和服务开支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 产折旧(摊销)及运行 维护费用	3,813.34		3,813.34	1,144.02		1,144.02
其中: 房地产损耗及使 用费						
交通费	59.00		59.00	167.00		167.00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	80,340.80		80,340.80	29,167.00		29,167.00
4.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5.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 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社会团体名称)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印花税				20.00		20.00
6.						
合 计	231,361.10		231,361.10	114,455.59		114,455.59

9、 筹资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账户维护费	340.00		340.00	550.00		550.00
工本费	80.00		80.00	15.00		15.00
活动费	15,000.00		15,000.00			
物料费	3,275.60		3,275.60	5,045.66		5,045.66
邮寄费				190.00		190.00
银行手续费	103.50		103.50	160.80		160.80
合 计	18,799.10		18,799.10	5,961.46		5,961.46

10、 其他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所得税费用	61.25		61.25			
合 计	61.25		61.25	0.00		0.0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本社会团体无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列示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注册或住所	与协会关系
益嘉信(广西)置业有限公司	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西路11号803号房	发起人
广西宝资诚房地产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双拥路32号宝资诚大厦	发起人
南宁宝资通项目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双拥路32号宝资诚大厦	发起人

七、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无。

八、净资产变动额：

2014 年度净资产变动额为-414,266.61 元。收入合计 2,057,630.25 元，费用合计 2,471,896.86 元，净资产变动额为收入合计减去费用合计，净资产减少 414,266.61 元。

资产负债表净资产年初数 2,460,049.74 元, 年末数 2,045,783.13 元, 净资产减少 414,266.61 元。

九、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 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社会团体名称: (印章)

社会团体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15 年 3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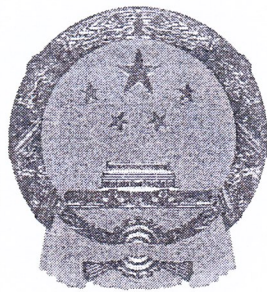
社会团体财务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15 年 3 月 13 日



潘云





营业执照

注册号 110000010401437

名称	中众益(广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南宁市金湖路3-8-1号时代丽都4楼
法定代表人	苏国铭
注册资本	壹佰壹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6年05月2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无效
03

登记机关

2014年 06月 10日

